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1日通过邮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12日下午14时在公司1号楼9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借款合同并提供补充抵押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同意本次借款合同变更及补充抵押。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星网卫通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本次变更借款合同并提供补充抵押是基于公司及星网卫通实际财务情况并出于审慎考虑,风险可控。本次变更借款合同,主要是为了支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开展业务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推动公司业务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变更借款合同并提供补充抵押的公告》详见2019年12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变更借款合同并提供补充抵押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3日